

江山市陆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江山市海霞饭店遗失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江山市骏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浙江灵枝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专用章一枚, 编号:3301040268816, 声明作废。  
杭州余杭杨婷信息咨询服务部遗失公章 3301100285133、财务章 3301100285132、发票章 3301100285131, 法人(杨婷)章, 声明作废。

慈溪市浒山皇茶奶茶店遗失公章一枚, 编号 3302820338605, 声明作废。  
淳安千岛湖梓梓实业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 3301270082069)、法人章(支华)各一枚, 声明作废。  
绍兴市柯桥区画盟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编号:3306210206136, 声明作废。  
千岛湖新安北路15-4(绿城度假酒店正对面), 一拖二旺铺600平米烟感喷淋齐全, 足浴、网吧、餐饮招租。13758246576 余

董秋艳遗失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业保险单, 单证号 1101911502335600, 声明作废。  
杭州进樱商贸有限公司遗失由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8月2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GPR224L, 声明作废。  
杭州灿耀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注销清算公告: 本公司股东(出资人)已决定解散本公司,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向本公司

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减资公告**  
海宁市李宝椿服饰有限公司2019年9月18日经股东决定拟将公司注册资本从3000万元减少至500万元, 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天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临海市大洋街道宝贝贝幼儿园遗失公章一枚**, 编号:3310820168986, 声明作废。

**声明:**叶世娟退出中国遗嘱库(行业)联盟筹各处常务理事, 特此声明。  
**杭州黔置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减资公告:**经本公司股东(出资人)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减至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万巡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公告:**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185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浙江临安市天信纺织机械厂注销清算公告:** 本企业出资人已决定解散本企业,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企业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向企业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北京华奥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丢失合同**, 合同号: C100499633, 特此声明作废!  
**绍兴市上虞区东关街道关荣烧饼店遗失**由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4年12月29日成立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604MA2FE4AA72, 声明作废。  
**绍兴市上虞区东关街道品味真奶茶店遗失**由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6年3月18日成立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604MA2FGTND3B, 声明作废。

**注销清算公告:** 长兴百叶龙葡萄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330522558618176Q)决定拟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社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 向本社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联系人: 周北京 13757222511),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特此公告(2019年9月20日)。  
**湖州南浔广通经编织造有限公司注销公告:** 本股东会(出资人)已决议解散本公司,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 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长兴县宏梅养殖场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遗失**, 代码: L0218545-1, 声明作废。

**周北京遗失**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10年7月5日核准的“长兴百叶龙葡萄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330522558618176Q)营业执照正副本; 遗失公章一枚(编号: 3305220028728), 声明作废!  
**衢州市佰嘎机械有限公司遗失**由衢州市柯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6年2月24日核准的营业执照正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2589047409F, 声明作废。  
**湖州南浔广通经编织造有限公司遗失**由湖州市南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1年6月27日核准成立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3577716820G, 声明作废。  
**台州星爵贸易有限公司遗失**法人章一枚, 法定代表人: 徐奇鹏; 遗失财务章一枚, 声明作废。

**绍兴市上虞区东关街道猫猫童装店遗失**由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4月2日成立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604MA2FG6WE9F, 声明作废。  
**绍兴市上虞区东关街道快娃母婴用品店遗失**由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4年7月14日成立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604MA2FB3F91C, 声明作废。  
**嘉兴厚辉纺织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编号: 33049910003614; 遗失法人章一枚, 法定代表人: 陈王杰; 遗失财务章一枚, 声明作废。  
**浙江临安市天信纺织机械厂遗失**由杭州市临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04年4月27日核准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1437795763, 声明作废。

台州市朗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编号: 3310010135144, 声明作废。

**个体工商户遗失营业执照(注册号: 331021640013971)正本一本**, 经营者: 盛素云, 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新昌县博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根据2019年09月18日股东会决定, 拟将公司注册资本800万元减少到50万元, 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新昌县博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衣雅优服装店不慎遗失**由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4年3月6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621MA2FF5NKX6, 声明作废。  
**宁波市鄞州飞动广告设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管唯虹遗失**保险执业证, 证号: 02000333010980002015000202, 声明作废。  
**杭州铭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由杭州市临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8月30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8XDW82D, 声明作废。  
**湖州房江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编号: 3305231180749)一枚, 现声明作废。  
**吴梦青于2019年9月10日遗失**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证号: 330881199401137120, 声明作废。

**白文华** 遗失 执业证, 证号 02000333070080002018002260, 声明作废。  
**杭州帝王花餐饮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不慎遗失**由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04月13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1MA29WJP55P, 声明作废。  
**义乌市逐日进出口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现声明作废。  
**杭州仁迪科技有限公司遗失**由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2年06月05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596623769G, 声明作废。  
**杭州余杭区良渚街道爱弗德烘焙店遗失**由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2月16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110MA28LXXN0H, 声明作废。

**杭州余杭区良渚街道爱弗德烘焙店遗失**公章一枚, 声明作废。  
**穆天机器人(杭州)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千日尧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由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12月29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MA2AYX953P, 声明作废。  
**杭州嘉斌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 3301040202410)、财务章、法人章(徐斌)各一枚, 现声明作废。

**杭州柯斯顿音响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 现声明作废。  
**杭州骄阳服饰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 3301040163174)、财务章(编号: 3301040163173)、法人章(徐斌)各一枚, 现声明作废。  
**关于解除与杭州授翰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书》公告** 杭州授翰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浙江蓝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于2018年12月03日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书》。现特致函贵公司, 立即解除双方所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书》, 双方签订的项目协议以解除之日起无效, 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解除方: 浙江蓝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0日  
**杭州悦鹿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法人章(丘昱锋)各一枚, 现声明作废。

**债权债务转让公告**  
上海浦东恒通村镇银行对下列债务人的金融债权及对应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于2019年9月17日依法转让给受让人上海爱支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现特通过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及合同对应的担保人, 具体债务人名称及合同号如下:  
常思林 6171120180000356。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洪小军债权转让通知暨债权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洪小军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洪小军, 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向洪小军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 请相关责任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金额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债权名称	账面本金余额	账面利、复、罚息	账面本息合计	担保人名称
浙江神力针织品有限公司	1000	96.1667	1096.1667	东阳市豪梦地毯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格莱特涂层织物有限公司、何正健、楼小萍、龚贤书、何平、龚美英

上述标的债权明细表为截止基准日(即2019年9月2日)标的债权账面本金余额、账面利息余额等(利息暂算至2018年8月16日)的暂估金额, 如与法院裁判文书或按标的债权文件约定方式计算金额不同, 则以该等法院裁判文书或债权文件确认的方式计算至基准日为止。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洪小军  
2019年9月20日

##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杭州湾新区融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权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宁波杭州湾新区融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宁波杭州湾新区融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向宁波杭州湾新区融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 请相关责任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借款人名称	主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 元 (截至2018年11月5日)	利息金额: 元 (含罚息、复息)	垫付费用	担保人
慈溪市广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6A11147	34734313.3	6525262.78	56039	慈溪市金顺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启发家具有限公司、华建峰、岑海霞

注: 1. 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名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 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 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 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 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 并已由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 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 请相关责任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杭州向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注销清算公告

本公司股东会已决定解散本公司,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博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遗失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浙杭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2180号, 声明作废。

**杭州展恒快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7853134440 遗失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02月0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 声明作废。

**杭州财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遗失华夏银行杭州分行西湖支行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3310061301301; 遗失财务章, 法人章(陈宗旬); 声明作废。

**杭州实才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招实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普易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6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浙江旭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税号 91330100586534885X 遗失浙江增值税普通发票, 代码 3300174320 号码 11289630, 声明作废。

**杭州喆浩贸易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 法人章, 财务章, 发票章, 合同章, 声明作废。

### 杭州锄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出资人)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440.75万元减少至1152.6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秋宋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宋元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温春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6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唐秋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和都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2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分和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2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和涂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 杭州业彬贸易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8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想梵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8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高昂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6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新牙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分和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2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和涂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 杭州秦寸贸易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梵舞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上峡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时分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5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益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遗失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08月14日核发的注册号为330105000376809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公章, 声明作废。

**杭州唐友卫浴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公告: 本公司股东会已决定解散本公司, 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 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务尚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 杭州嘉冬贸易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6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附议贸易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9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台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39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诗志实业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4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 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没有提出要求。